

【臺北市立興國民中學】臺北市 110 學年度國民中學體育績優生（體育班）

第 2 次甄選入學招生報名表

項目：☐棒球 ☐跆拳道

編號：

姓名		身分別	☐ 一般生 ☐ 原住民 ☐ 身心障礙生			照片黏貼請勿出格若太大請自行裁剪 【照片黏貼處】 照片 1 式 2 張，1 張實貼、1 張貼於下方准考證上，請於照面背面填寫姓名
出生年月日	年	月	日			
性別		身高	公分	體重	公斤	
身分證字號						
電話	家裡電話		學生手機			
	家長公司		家長手機			
畢業學校	民國 年 月 日畢業 (縣、市) (國) 小學					
通訊處	□□□					
※注意事項： 1. 報名表各欄位請學生詳實填寫，字體工整清晰。 2. 請攜帶： ☐ (1) 學歷證件：在學證明（或畢業證書）影本（正本驗畢退還）。 ☐ (2) 身分證明文件(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)影本。 ☐ (3) 參加比賽成績證明影本（正本驗畢退還）。 ☐ (4) 家長同意書及健康聲明切結書（共 2 份）。 3. 詳閱簡章內容及各附件資料，確認無誤請於以下欄位簽名/簽章						
學生簽名			監護人簽章			
證件審查人						

【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】臺北市 110 學年度國民中學體育績優生(體育班)

第 2 次甄選入學招生准考證

請實貼 2 吋 照片	准考證號碼	
	姓 名	
	身分證字號	
	甄選測驗種類	☐ 棒球 ☐ 跆拳道
	測驗報到時間	110 年 7 月 26 日 (星期一) 下午 13 時 30 分前

附件一

家長同意書

敝子弟_____，經公開甄選錄取為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之體育績優生（體育班）。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。

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、參加比賽或違反學校相關規範者，國民中學學生非依學區就讀者，除原分發學校額滿應就讀改分發學校外，應返回原分發學校就讀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

附件二

健康聲明切結書

敝子弟_____，參加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體育績優生甄選（體育班）

- 1.確定於 110 年 7 月 12 日（考試當日前 14 日）以後未曾前往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局公告之二級以上流行地區，亦非屬衛生福利部須「居家隔離」及「居家檢疫」之對象，倘有不實，願自負相關法律上責任。
- 2.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之情形。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，願意辦理轉學，絕無異議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

報到同意書

敝子弟_____，參加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體育績優生甄選（體育班），經甄選通過錄取為本校 110 學年度體育班學生，並確定報到就讀。

凡經甄選錄取並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，不得參加本市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績優學生甄選，如經查屬實，將取消後項考試之錄取資格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